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IMAX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認購及清洗豁免之通函

茲提述英發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及清洗豁免。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之公佈所述，載有(其中包括)認購及清洗豁免之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就認購及清洗豁免分別提出之推薦意見及發出之意見函件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預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或之前送交股東。根據證監會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之函件，執行人員已同意將通函寄發日期順延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通函內容(包括獨立財務顧問發出之意見函件)，本公司預期無法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或之前將通函送交股東。

本公司已向執行人員申請同意將通函寄發時限順延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或之前，而執行人員亦已對此表示同意。

承董事會命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顯碩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王顯碩先生及吳文燦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鴻基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文德先生、萬國樑先生及黃潤權博士。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任何陳述產生誤導。